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兴市汇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3016
用人单位名称	嘉兴市汇通科技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塘汇街道九里亭路 36 号	联系人	张锡明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沈宇峰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沈宇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沈宇峰, 邓天龙		
调查时间	2025-02-28	用人单位陪同人	张锡明
检查范围	储罐区、冷冻机修间、回收区、污水站、生产车间、生产车间、仓库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一氧化碳(非高原), 三氧化铬、铬酸盐、重铬酸盐(按 Cr 计), 其他粉尘(0BSC)(总尘), 噪声, 氢氧化钠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, 氯化氢及盐酸, 电焊烟尘(总尘), 硫酸及三氧化硫, 紫外辐射, 臭氧, 苯基醚(二苯醚), 金属镍与难溶性镍化合物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2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张锋, 沈宇峰		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3-07	用人单位陪同人	张锡明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成盐岗位、磺化岗位、水解岗位、空压机巡检岗位、收料岗位、仓库包装岗位、回收区巡检岗位、冷冻机修间机修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3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3 月 20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



生产车间成盐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磺化岗位



生产车间离心岗位



生产车间预热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水解岗位



仓库包装岗位



生产车间收料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储罐区巡检岗位

冷冻机修间机修岗位